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1441)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 3 段 346 號 3 樓
電 話：(02)2752-2244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次/編號/索引</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56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5 ~ 41
	(七) 關係人交易	42 ~ 46
	(八) 抵(質)押之資產	4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 47
(十二)	其他	47 ~ 5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5 ~ 56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6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明細表二
	其他應收款(含長期)－關係人	附註七
	存貨	明細表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	附註六(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短期借款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	明細表七
	應付公司債	附註六(十)
	長期借款	附註六(十一)
	營業收入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	明細表九
	製造費用	明細表十
	營業費用	明細表十一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3044 號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東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東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東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東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大東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包含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所持有存貨)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九)及四(十二)；存貨評價之

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會計項目說明，請詳附註六(四)及六(六)。大東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紡織品存貨及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30,339 仟元及新台幣 26,547 仟元；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80,573 仟元及新台幣 55,158 仟元。

大東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透過越南子公司所生產之棉紗及委外加工之成品布等，由於紡織產品受原物料價格波動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評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大東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其提列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於個體財務報表列示於「存貨」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因大東公司及其越南子公司所處產業原物料價格持續波動，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大東公司及其越南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評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大東公司及其越南子公司存貨之備抵評價損失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存貨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亦屬合理。
2. 驗證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就個別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決定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合理性。
4. 重新試算個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計算個別存貨應提列備抵存貨評價損失，與管理階層評估結果比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

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七)及六(十)。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計新台幣 897,818 仟元。

因國際棉花價格波動，下游紡紗產品報價競爭激烈，致越南子公司營運不如預期，管理階層因而對其所持有之資產進行減損評估，評估結果可能影響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金額，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管理階層聘請外部專家採用市場法及成本法對該資產價值進行評價，並作為資產公允價值之參考依據。因外部專家評估方法涉及比較標的之選擇、資產使用情形之評估及調整因子等因素，易有主觀判斷且具高度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資產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針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相關政策及處理程序，包括內外資料之蒐集、長短期營運前景評估及產業變遷，並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2. 取得委任專家出具之資產鑑價報告書並執行下列程序：
 - 檢視專家資格，以評估其獨立性、客觀性與適任性
 - 評估評價報告所使用之評估方法係普遍採用且適當
 - 確認評價報告中所採用之重置成本、比較標的及資產使用情形係合理並與現狀一致
 - 評估評價報告中所採用假設之合理性，並確認計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查核

列入大東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被投資公司，係依照不同之財務報導架構編製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作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76,713 仟元及 361,784 仟元，各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16%及 21%，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19,583)仟元及(44,008)仟元，各占個體綜合損益之 25.4%及 15.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東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東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東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東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東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東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大東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東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雅慧

會計師

徐永堅

林雅慧

徐永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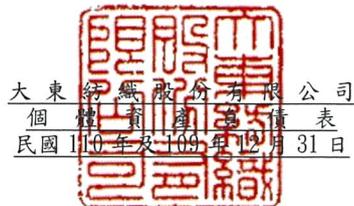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5 日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2,020	6	\$ 57,373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八	33,202	2	78,470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844	-	1,17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6,269	2	35,488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51,239	20	221,868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3,790	-	2,25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78,468	16	113,920	7
130X	存貨	六(四)	103,792	6	100,725	6
1410	預付款項		541	-	9,442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七)及八	-	-	23,58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3,333	2	28,874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33,498</u>	<u>54</u>	<u>673,176</u>	<u>39</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37,114	2	40,806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479,833	28	521,468	3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41,822	2	49,426	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及七	4,743	-	10,313	1
1780	無形資產		304	-	1,6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16,488	1	16,267	1
19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七	214,915	12	406,544	24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二)	9,519	1	5,33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七	103	-	6,94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04,841</u>	<u>46</u>	<u>1,058,764</u>	<u>61</u>
1XXX	資產總計		<u>\$ 1,738,339</u>	<u>100</u>	<u>\$ 1,731,940</u>	<u>100</u>

(續次頁)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557,690	32	\$	617,031	36
2150	應付票據			9,401	1		6,094	-
2170	應付帳款	七		161,881	9		94,334	5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及七		30,506	2		43,608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2,699	-		8,114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		29,650	2		25,04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115	-		9,14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95,942</u>	<u>46</u>		<u>803,361</u>	<u>46</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及七		100,000	6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64,430	3		76,88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29,754	2		26,798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2,054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6	-		1,82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96,384</u>	<u>11</u>		<u>105,503</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992,326</u>	<u>57</u>		<u>908,864</u>	<u>5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008,000	58		1,008,000	5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988	-		3,988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	-		51,15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59,305	3
3350	待彌補虧損		(212,993)	(12)	(250,941)	(1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52,982)	(3)	(48,431)	(2)
3XXX	權益總計			<u>746,013</u>	<u>43</u>		<u>823,076</u>	<u>4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738,339</u>	<u>100</u>	\$	<u>1,731,940</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修忠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尹楊俊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910,198	\$ 915,459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二)及七	(856,763)	(879,193)
5900 營業毛利		53,435	36,26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1,968)	(13,018)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3,018	16,28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4,485	39,52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9,222)	(28,057)
6200 管理費用		(53,221)	(52,7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617)	(5,67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68	15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8,992)	(86,284)
6900 營業損失		(34,507)	(46,7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585	2,847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5,604	10,32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24,672	27,12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13,362)	(17,36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0,014)	(168,95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515)	(200,263)
7900 稅前淨損		(74,022)	(247,0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2,033)	(530)
8200 本期淨損		(\$ 76,055)	(\$ 247,54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十七)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3,448	(\$ 1,227)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五)	(1,096)	(16,558)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02	1,47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690)	(245)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264	(16,06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66)	(15,205)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	(1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272)	(15,21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08)	(\$ 31,28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7,063)	(\$ 278,836)
每股虧損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0.75)	(\$ 2.4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修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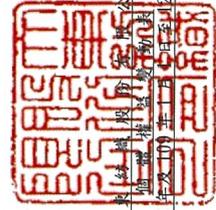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尹楊俊





大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南市安平區新港路123號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 109 年	保		盈		其		他		權		益
	資本公積	法認列關聯	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1月1日期初餘額	\$ 1,008,000	\$ 4,871	\$ 51,155	\$ 59,305	\$ 3,584	(\$ 43,929)	\$ 26,758	\$ 219	\$ 1,102,795		
本期淨損	-	-	-	-	(247,549)	-	-	-	(247,5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2	(15,219)	(16,260)	-	(31,2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47,357)	(15,219)	(16,260)	-	(278,83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	(883)	-	-	-	-	-	-	(883)		
12月31日期末餘額	\$ 1,008,000	\$ 3,988	\$ 51,155	\$ 59,305	\$ 250,941	(\$ 59,148)	\$ 10,498	\$ 219	\$ 823,076		
民國 110 年											
1月1日期初餘額	\$ 1,008,000	\$ 3,988	\$ 51,155	\$ 59,305	\$ 250,941	(\$ 59,148)	\$ 10,498	\$ 219	\$ 823,076		
本期淨損	-	-	-	-	(76,055)	-	-	-	(76,0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543	(3,272)	(1,279)	-	(1,0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2,512)	(3,272)	(1,279)	-	(77,063)		
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51,155)	(59,305)	110,460	-	-	-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 1,008,000	\$ 3,988	\$ -	\$ -	\$ 212,993	(\$ 62,420)	\$ 9,219	\$ 219	\$ 746,01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修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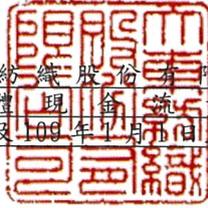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建州



會計主管：尹揚俊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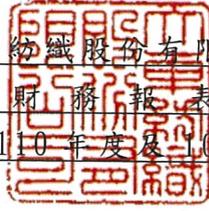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74,022)	(\$ 247,01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11,878	37,528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1,353	2,47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二) (68)	(158)
利息收入	(3,585)	(2,847)
股利收入	六(十九) (3,952)	(6,55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3,362	17,3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利益	六(二十) (31,501)	(11,0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0,014	168,9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 (4,161)	(284)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六(二十) (8,827)	(3,578)
已實現銷貨利益	(1,050)	(3,262)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0,593)	25,302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2,292)	-
租賃修改損失	33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769	(18,886)
應收票據	401	2,029
應收帳款	(832)	(146)
應收帳款-關係人(含長期應收款)	(44,741)	171,784
其他應收款(含長期應收款)	1,660	9,290
存貨	(3,067)	142,363
其他流動資產	8,932	6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736)	(3,9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307	(444)
應付帳款	63,424	(4,262)
其他應付款	(13,106)	(34,464)
其他流動負債	(5,025)	3,8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8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3,875	244,430
收取之利息	3,579	1,948
收取之股利	3,952	6,550
支付之所得稅	-	(69)
支付之利息	(13,136)	(17,15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270	235,700

(續次頁)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以產銷棉紗、T/C混紡紗、化纖紗、胚布、成品布及針織布等產品為主。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3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部分

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協議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除附註四(十一)外，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依移動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

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副產品則於每月底以估計淨變現價值做價盤存，估計淨變現價值認列為其他營業成本，實際出售價格認列為其他營業收入。

(十) 待售房地

1. 本公司委託營造公司興建供出售之住宅及辦公大樓，於建造期間投入之土地及建造成本，列為在建房地，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按各工地分別計算，興建完工轉列待售房地。
2. 本公司財務報告對於與營建業務有關之資產、負債係以一個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之標準，分別列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另有關建設業務之待售房地等存貨項目，因係屬正常營業週期構成之一部份，故雖不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仍列為流動資產。

(十一)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

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9.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0.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1.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

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建築及其附屬設備：3~55年

機器設備：5~25年

水電設備：5~15年

其他資產：5~20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係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5 年攤銷。

(十七)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應付普通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案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利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對於未使用課稅損失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課稅損失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三)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棉紗及 T/C 混紡紗、化纖紗、胚布、成品布及針織布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客戶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

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客戶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快速變遷且部分產品具客製化特性，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 102,020	\$ 57,373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銀行存款轉供質押資產者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1,054	\$ 44,118
上市櫃公司股票評價調整	22,148	34,352
	<u>\$ 33,202</u>	<u>\$ 78,470</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損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相關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2.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工具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下單交易，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 本公司金融資產轉供質押資產者，請詳附註八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844	\$ 1,245
應收帳款	41,797	41,015
	42,641	42,260
減：備抵呆帳	(5,528)	(5,596)
	<u>\$ 37,113</u>	<u>\$ 36,664</u>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60,030。
2.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 紡織品存貨：

	11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38,755	(\$ 6,177)	\$ 32,578
在製品	21,587	(3,698)	17,889
製成品	69,997	(16,672)	53,325
合計	<u>\$ 130,339</u>	<u>(\$ 26,547)</u>	<u>\$ 103,792</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備抵評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26,684	(\$ 7,071)	\$ 19,613
在製品	12,075	(5,481)	6,594
製成品	81,774	(14,860)	66,914
在途存貨	7,604	-	7,604
合計	<u>\$ 128,137</u>	<u>(\$ 27,412)</u>	<u>\$ 100,725</u>

當期認列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列示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46,863	\$ 890,129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865)	(10,936)
其他	10,765	-
	<u>\$ 856,763</u>	<u>\$ 879,193</u>

(1)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因有效執行存貨去化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2)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存貨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2. 待售房地淨額：

工地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南園(車位)	\$ 3,058	\$ 3,058
減：備抵評價損失	(3,058)	(3,058)
淨額	<u>\$ -</u>	<u>\$ -</u>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28,885	\$ 30,116
評價調整	8,229	10,690
	<u>\$ 37,114</u>	<u>\$ 40,806</u>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部分被投資公司辦理減資，本公司收到可分配之款項分別為\$2,596及\$4,370，全數做為成本之減少。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保留盈餘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096)	(\$ 16,558)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u>\$ -</u>	<u>\$ -</u>

3.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3,120 24,451	\$ 245,172 26,564
關聯企業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252,262	249,732
	<u>\$ 479,833</u>	<u>\$ 521,468</u>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1)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21.19%	21.19%	供應商	權益法

(2)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47,268	\$ 410,258
非流動資產	1,583,672	1,607,402
流動負債	(745,760)	(726,560)
非流動負債	(94,703)	(112,562)
淨資產總額	<u>\$ 1,190,477</u>	<u>\$ 1,178,538</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u>\$ 252,262</u>	<u>\$ 249,732</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252,262</u>	<u>\$ 249,732</u>

綜合損益表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 494,257	\$ 518,59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 9,154	(\$ 24,96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82	2,2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936	(\$ 22,673)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	\$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其他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 41,128	\$ 76,855	\$ 937,152	\$ 108,561	\$ 53,126	\$ 1,216,822
累計折舊 及減損	(17,877)	(58,520)	(933,110)	(107,663)	(50,226)	(1,167,396)
	<u>\$ 23,251</u>	<u>\$ 18,335</u>	<u>\$ 4,042</u>	<u>\$ 898</u>	<u>\$ 2,900</u>	<u>\$ 49,426</u>
110年						
1月1日	\$ 23,251	\$ 18,335	\$ 4,042	\$ 898	\$ 2,900	\$ 49,426
處分	-	(1,975)	(6,332)	(4,321)	(1,173)	(13,801)
折舊費用	-	(1,132)	(251)	(781)	(466)	(2,630)
減損迴轉利益	-	-	4,217	4,251	359	8,827
12月31日	<u>\$ 23,251</u>	<u>\$ 15,228</u>	<u>\$ 1,676</u>	<u>\$ 47</u>	<u>\$ 1,620</u>	<u>\$ 41,822</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41,128	\$ 67,181	\$ 2,640	\$ 99	\$ 18,316	\$ 129,364
累計折舊 及減損	(17,877)	(51,953)	(964)	(52)	(16,696)	(87,542)
	<u>\$ 23,251</u>	<u>\$ 15,228</u>	<u>\$ 1,676</u>	<u>\$ 47</u>	<u>\$ 1,620</u>	<u>\$ 41,822</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其他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41,128	\$ 218,544	\$ 979,013	\$ 108,561	\$ 57,043	\$ 1,404,289
累計折舊 及減損	(15,918)	(178,076)	(970,924)	(104,581)	(52,803)	(1,322,302)
	\$ 25,210	\$ 40,468	\$ 8,089	\$ 3,980	\$ 4,240	\$ 81,987
109年						
1月1日	\$ 25,210	\$ 40,468	\$ 8,089	\$ 3,980	\$ 4,240	\$ 81,987
增添	-	-	108	-	-	108
處分	-	-	(5,117)	-	-	(5,117)
重分類	-	(23,585)	-	-	-	(23,585)
折舊費用	-	(4,768)	(1,332)	(532)	(913)	(7,545)
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1,959)	6,220	2,294	(2,550)	(427)	3,578
12月31日	\$ 23,251	\$ 18,335	\$ 4,042	\$ 898	\$ 2,900	\$ 49,426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41,128	\$ 76,855	\$ 937,152	\$ 108,561	\$ 53,126	\$ 1,216,822
累計折舊 及減損	(17,877)	(58,520)	(933,110)	(107,663)	(50,226)	(1,167,396)
	\$ 23,251	\$ 18,335	\$ 4,042	\$ 898	\$ 2,900	\$ 49,426

1.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本公司以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評估可回收金額，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就標的屬性分別採用市場法與成本法，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分別為\$8,827 及\$3,578，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3.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執行出售廠房計畫，故將其帳面價值\$23,585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於民國 110 年 9 月出售予大鐘印染，處分價款\$25,877，處分利益\$2,292。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說明。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其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除本公司於台灣承租之土地已作借款擔保外，其餘租賃資產限制條款係不得作借貸擔保。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	\$ 5,843
房屋及建築	4,743	4,470
	<u>\$ 4,743</u>	<u>\$ 10,313</u>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3,768	\$ 26,194
房屋及建築	5,480	3,789
	<u>\$ 9,248</u>	<u>\$ 29,983</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5,420。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26	\$ 1,49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891	\$ 1,907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5,900 及 \$39,591。

(九)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 102,279	\$ 174,497
擔保借款	455,411	442,534
	<u>\$ 557,690</u>	<u>\$ 617,031</u>
借款額度	\$ 842,728	\$ 829,572
利率區間	1.20%~2.53%	1.07%~2.54%

1. 上列擔保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部分擔保借款係由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提供土地為擔保品，另部分授信額度係由董事長及總經理提供連帶擔保，請參閱附註七。

(十) 應付公司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100,000	\$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	-	-
	<u>\$ 100,000</u>	<u>\$ -</u>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發行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公司債，其主要發行內容及條件如下：

- (1)發行總面額：新台幣\$100,000
- (2)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10年12月10日至113年12月10日。
- (3)票面利率：年利率1.7%。
- (4)買回條件：本公司可視實際需要提前買回全部或部分之公司債。

(十一)長期借款

貸款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中國輸出入銀行中長期擔保借款	\$ 75,000	\$ 100,0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長期擔保借款	19,080	1,92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9,650)	(25,040)
	\$ 64,430	\$ 76,880
借款額度	\$ 94,080	\$ 120,000
利率區間	1.6579%~1.8450%	1.6584%~2.2135%
合約期間	108/7/25~114/12/18	108/7/25~114/12/18

1. 依本公司與中國輸出入銀行簽署之中長期借款合同規定，自首次動用日後屆滿十八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依合約議定之比率償還本金。
2. 依本公司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簽署之中長期借款合同規定，自首次動用日後屆滿十二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嗣後按月為一期，共分四十八期本息平均攤還。
3. 上列各項借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 本公司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之說明。
5. 有關長期借款授信額度，部分係由董事長提供連帶擔保之，請參閱附註七。

(十二)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酬	\$ 18,749	\$ 33,246
應付勞務費	2,959	3,892
其他	8,798	6,470
	\$ 30,506	\$ 43,608

(十三)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4%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358	\$ 9,22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877)	(14,556)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9,519)	(\$ 5,335)

(3)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u>
110年			
1月1日餘額	\$ 9,221	\$ 14,556	(\$ 5,335)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u>28</u>	<u>44</u>	<u>(16)</u>
	<u>9,249</u>	<u>14,600</u>	<u>(5,35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557	(557)
人口假設變動影響數	5	-	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29)	-	(229)
經驗調整	<u>(2,667)</u>	<u>-</u>	<u>(2,667)</u>
	<u>(2,891)</u>	<u>557</u>	<u>(3,448)</u>
提撥退休基金	-	720	(720)
支付退休金	<u>-</u>	<u>-</u>	<u>-</u>
12月31日餘額	<u>\$ 6,358</u>	<u>\$ 15,877</u>	<u>(\$ 9,51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9年			
1月1日餘額	\$ 36,399	\$ 38,965	(\$ 2,566)
當期服務成本	80	-	80
利息費用/收入	255	273	(18)
	<u>36,734</u>	<u>39,238</u>	<u>(2,50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註)	-	1,469	(1,469)
財務假設變動影 響數	301	-	301
經驗調整	2,395	-	2,395
	<u>2,696</u>	<u>1,469</u>	<u>1,227</u>
提撥退休基金	-	4,058	(4,058)
支付退休金	(30,209)	(30,209)	-
12月31日餘額	<u>\$ 9,221</u>	<u>\$ 14,556</u>	<u>(\$ 5,335)</u>

註：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7%	0.3%
未來薪資增加率	1.75%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 (6)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539)	\$ 554	\$ 483	(\$ 473)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760)	\$ 782	\$ 677	(\$ 67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7)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90。

(8)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 年。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316 及\$3,450。

(十四)股本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625,006，分為 162,5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008,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普通股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100,800 仟股。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

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並考量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以保留盈餘予以支應，如尚有餘額，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之 10%，惟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2 元時得改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
2. 本公司之行業為成熟穩定之產業，惟考量未來之資本預算規畫，股利分派採剩餘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因前開函令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已全數用以彌補虧損，需於獲利後補提，前開原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尚未處分實現之組成如下：

未實現重估增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8,831
累積換算調整數		474
	\$	<u>59,305</u>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案。
6.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6 日經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案，並分別以法定盈餘公積 \$51,155 及特別盈餘公積 \$59,305 彌補虧損。
7.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虧損撥補案。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之投資	外幣換算	其他權益 -其他	總計
110年1月1日	\$ 10,498	(\$ 59,148)	\$ 219	(\$ 48,431)
權益工具評價調整：				
- 本公司	(1,096)	-	-	(1,096)
-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83)	-	-	(183)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	(3,266)	-	(3,266)
-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	(6)	-	(6)
110年12月31日	<u>\$ 9,219</u>	<u>(\$ 62,420)</u>	<u>\$ 219</u>	<u>(\$ 52,982)</u>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之投資	外幣換算	其他權益 -其他	總計
109年1月1日	\$ 26,758	(\$ 43,929)	\$ 219	(\$ 16,952)
權益工具評價調整：				
- 本公司	(16,558)	-	-	(16,558)
-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298	-	-	29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	(15,205)	-	(15,205)
-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	(14)	-	(14)
109年12月31日	<u>\$ 10,498</u>	<u>(\$ 59,148)</u>	<u>\$ 219</u>	<u>(\$ 48,431)</u>

(十八)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910,198</u>	<u>\$ 915,459</u>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細分資訊請詳明細表八。

(十九)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 3,952	\$ 6,550
其他收入	<u>1,652</u>	<u>3,775</u>
合計	<u>\$ 5,604</u>	<u>\$ 10,325</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淨利益	\$ 31,501	\$ 11,082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8,827	3,57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2,29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161	284
淨外幣兌換損失	(20,003)	(41,440)
其他損失	(2,106)	(626)
合計	<u>\$ 24,672</u>	<u>(\$ 27,122)</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借款利息費用	\$ 12,744	\$ 15,418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226	1,497
其他財務成本	392	447
合計	<u>\$ 13,362</u>	<u>\$ 17,362</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8,943	\$ 84,217
折舊費用	11,878	37,528
攤銷費用	1,353	2,475
合計	<u>\$ 62,174</u>	<u>\$ 124,220</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費用	\$ 41,146	\$ 69,747
勞健保費用	3,879	7,169
退休金費用	2,300	3,512
其他用人費用	1,618	3,789
合計	<u>\$ 48,943</u>	<u>\$ 84,21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酬勞不低於 3% 且不高於 15%，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均為累積虧損，依章程規定未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12)	\$ 1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u>2,045</u>	<u>517</u>
所得稅費用	<u>\$ 2,033</u>	<u>\$ 530</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 690</u>	<u>(\$ 245)</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調節項目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804)	(\$ 49,404)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790)	(1,30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2)	13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97	17,439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u>7,142</u>	<u>33,790</u>
所得稅費用	<u>\$ 2,033</u>	<u>\$ 530</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如下：

	<u>110年</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u>	<u>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評價損失未實現數	\$ 4,957	\$ -	\$ -	\$ 4,957
未實現減損損失	10,998	-	-	10,998
其他	<u>312</u>	<u>221</u>	<u>-</u>	<u>533</u>
	<u>\$ 16,267</u>	<u>\$ 221</u>	<u>\$ -</u>	<u>\$ 16,48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付退休金	(\$ 24,180)	(\$ 145)	(\$ 690)	(\$ 25,015)
未實現兌換利益	<u>(2,618)</u>	<u>(2,121)</u>	<u>-</u>	<u>(4,739)</u>
	<u>(\$ 26,798)</u>	<u>(\$ 2,266)</u>	<u>(\$ 690)</u>	<u>(\$ 29,754)</u>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評價損失未實現數	\$ 7,672	(\$ 2,715)	\$ -	\$ 4,957
未實現減損損失	10,998	-	-	10,998
其他	2,376	(2,064)	-	312
	<u>\$ 21,046</u>	<u>(\$ 4,779)</u>	<u>\$ -</u>	<u>\$ 16,2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預付退休金	(\$ 23,625)	(\$ 800)	\$ 245	(\$ 24,180)
未實現兌換利益	(7,680)	5,062	-	(2,618)
	<u>(\$ 31,305)</u>	<u>\$ 4,262</u>	<u>\$ 245</u>	<u>(\$ 26,798)</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	最後 扣抵年度
			遞延所得稅 資產之尚未 抵減金額部分	
民國101年度	\$ 443,688	\$ 443,688	\$ 443,688	111年
民國102年度	38,451	38,451	38,451	112年
民國103年度	113,698	113,698	113,698	113年
民國104年度	67,053	67,053	67,053	114年
民國105年度	162,129	162,129	162,129	115年
民國106年度	177,881	177,881	177,881	116年
民國107年度	64,868	64,868	64,868	117年
民國108年度	99,627	99,627	99,627	118年
民國109年度	87,196	87,196	87,196	119年
民國110年度	52,486	52,486	52,486	120年
	<u>\$ 1,307,077</u>	<u>\$ 1,307,077</u>	<u>\$ 1,307,077</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 抵減金額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之尚未 抵減金額部分	最後 扣抵年度
民國100年度	\$ 64,978	\$ 64,978	\$ 64,978	110年
民國101年度	443,688	443,688	443,688	111年
民國102年度	38,451	38,451	38,451	112年
民國103年度	113,698	113,698	113,698	113年
民國104年度	67,053	67,053	67,053	114年
民國105年度	162,129	162,129	162,129	115年
民國106年度	177,881	177,881	177,881	116年
民國107年度	64,868	64,868	64,868	117年
民國108年度	99,627	99,627	99,627	118年
民國109年度	87,196	87,196	87,196	119年
	<u>\$ 1,319,569</u>	<u>\$ 1,319,569</u>	<u>\$ 1,319,569</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438,022</u>	<u>\$ 432,110</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五) 每股虧損

	110年度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u>(\$ 76,055)</u>	<u>100,800</u> (<u>\$ 0.75</u>)
	109年度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u>(\$ 247,549)</u>	<u>100,800</u> (<u>\$ 2.46</u>)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主係借款、還款及其匯率影響暨租賃負債之變動，請參閱個體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GLOUCESTER CO. , LTD(GLOUCESTER)	子公司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TAH TONG(VN))	子公司
百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KTD)	子公司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大鐘印染)	關聯企業
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陸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建宜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慶宜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漢寶農畜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陳修忠	本公司之董事長
陳建州	本公司之總經理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商品銷售：		
—TAH TONG(VN)	\$ 425,746	\$ 364,591
—其他子公司	219	7,067
	<u>\$ 425,965</u>	<u>\$ 371,658</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授信額度係由雙方協商。

2. 進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u>\$ 82,886</u>	<u>\$ 41,959</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商品進貨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其付款條件為月結120天。

3. 委外加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勞務購買：		
— 關聯企業	\$ 32	\$ 258

本公司由關係人提供印染加工勞務之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

4. 應收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TAH TONG(VN)	\$ 351,021	\$ 221,140
— 其他子公司	218	728
	<u>\$ 351,239</u>	<u>\$ 221,868</u>
長期應收帳款：		
— TAH TONG(VN)	<u>\$ -</u>	<u>\$ 78,566</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原訂銷售交易之款項於銷售日後 18 個月到期；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授信期間調整為 9 個月，同時將逾期款項轉列資金貸與。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付息且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5. 其他應收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 (含「其他應收款-利息」)：		
— TAH TONG(VN)	\$ 255,753	\$ 113,920
其他應收款-代採購原棉：		
— TAH TONG(VN)	22,715	-
其他應收款-代採購機器設備：		
— TAH TONG(VN)	-	231,650
減：轉列長期應收款	<u>-</u>	<u>(231,650)</u>
	<u>\$ 278,468</u>	<u>\$ 113,920</u>
長期應收款-代採購機器設備：		
— TAH TONG(VN)	\$ 214,915	\$ 231,650
長期應收款-代採購原棉：		
— TAH TONG(VN)	<u>-</u>	<u>96,328</u>
	<u>\$ 214,915</u>	<u>\$ 327,978</u>

(1) 上開因資金貸與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其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一年內一次償還本息，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3,477 及 \$2,445，並按年利率 2.5~3% 收取。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代子公司 TAH TONG(VN) 採購機器設備，其還款

計劃為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起按季分五年償還，亦可提早償還。截至民國 110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剩餘應收未收款表列「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關係人」。

(3)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代子公司 TAH TONG(VN)採購原棉，其代採購交易之款項於交易日後 18 個月到期。

6. 應付款項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25,644	\$ 8,867
—關聯企業	242	13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4,712
	<u>\$ 25,886</u>	<u>\$ 13,592</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商品進貨及租賃交易，其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至 120 天，該應付款項並無付息。

7. 應付公司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永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68,000	\$ -
陳建州	19,000	-
漢寶農畜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陳修忠	3,000	-
	<u>\$ 100,000</u>	<u>\$ -</u>

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110年度</u>	
	<u>處分價款</u>	<u>處分利益</u>
—大鐘	<u>\$ 32,409</u>	<u>\$ 6,624</u>

9.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向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分別承租土地及建物並每月支付租金，租賃合約之期間為民國 106 年至 111 年。租金計算係參酌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之。

(2)本公司向大鐘印染承租中壠廠之用地，民國 109 年第四季因中壠廠停工而將租賃契約終止日提前並認列租賃修改利益\$223。

(3)本公司向其他關係人承租台北辦公室、車位及宿舍，民國 110 年 9 月暨民國 109 年 2 月因租賃契約提前終止，分別認列租賃修改損失\$333 及利益\$182。

(4)取得使用權資產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 5,420</u>	<u>\$ -</u>

(5)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大鐘	\$ -	\$ 3,867
—其他關係人	4,753	3,082
	<u>\$ 4,753</u>	<u>\$ 6,949</u>

B. 利息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大鐘	\$ 181	\$ 1,312
—其他關係人	46	129
	<u>\$ 227</u>	<u>\$ 1,441</u>

(6) 存出保證金之期末餘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存出保證金		
—大鐘	\$ -	\$ 6,000
—子公司	34	34
	<u>\$ 34</u>	<u>\$ 6,034</u>

10. 關係人提供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

(1) 關聯企業提供土地作為借款擔保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合約 保證額度	已動用 借款金額	合約 保證額度	已動用 借款金額
大鐘印染	\$ 489,776	\$ 431,994	\$ 489,776	\$ 377,534

大鐘印染承諾於民國 111 年底前持續提供本公司借款額度所需之不動產擔保。

(2)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為短期借款提供連帶保證。

(3)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董事長為長期借款提供連帶保證。

11.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期末背書 保證額度	實際 動支金額	期末背書 保證額度	實際 動支金額
TAH TONG(VN)	\$ 271,264	\$ 207,869	\$ 248,915	\$ 224,475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9,587	\$ 15,856
退職後福利	619	543
合計	<u>\$ 20,206</u>	<u>\$ 16,399</u>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擔保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 產 項 目</u>	<u>擔 保 用 途</u>	<u>帳 面 價 值</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中長期借款擔保	\$ 32,100	\$ 53,970
土地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23,251	23,251
房屋及建築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15,067	16,727
房屋及建築(表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	23,585
銀行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	22,958	28,480
		<u>\$ 93,376</u>	<u>\$ 146,01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 承諾事項

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本公司因進貨及購置機器設備開出之尚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已開出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79,447	\$ 78,83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股數不超過 3,000 萬股，並將提報股東會通過。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透過持有 100%之轉投資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及 Rosegate Holding Corp.，間接對子公司大東(越南)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辦理增資 USD1,600 萬元整。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202	\$ 78,4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114	40,8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772,630</u>	<u>432,080</u>
	<u>\$ 842,946</u>	<u>\$ 551,356</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953,558	\$ 781,121
租賃負債	<u>4,753</u>	<u>89,980</u>
	<u>\$ 958,311</u>	<u>\$ 871,101</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應付公司債。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4,169	27.68	\$ 945,798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9,104	27.68	251,99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709	27.68	213,385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080	28.48	\$ 799,718
<u>國外營運機構</u>			
美金：新台幣	8,609	28.48	245,17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971	28.48	113,094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或貶值 1%時，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7,324 及 \$771。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0,003)及(\$41,440)。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金計價。
- B.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0.5%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稅後淨利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信用風險係因客戶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案收款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理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係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
- C.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36,604	\$ 32,339
90天內	3,341	5,939
91-180天	226	671
181天以上	2,470	3,311
	<u>\$ 42,641</u>	<u>\$ 42,26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D.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關係人主係銷售予本公司之子公司所致，本公司與前述子公司皆合併財務報告編制個體，無重大不能履約或償還之疑慮，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故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無對應收帳款-關係人提列相關備抵損失。

E.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12,735。

G.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以滾動率法之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滾動率法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90天內</u>	<u>逾期91-180天</u>	<u>逾期181天以上</u>	<u>合計</u>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6.90%	12.36%	52.21%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u>\$ 36,604</u>	<u>\$ 3,341</u>	<u>\$ 226</u>	<u>\$ 975</u>	<u>\$ 41,146</u>
備抵損失	<u>\$ 2,527</u>	<u>\$ 413</u>	<u>\$ 118</u>	<u>\$ 975</u>	<u>\$ 4,033</u>
	<u>未逾期</u>	<u>逾期90天內</u>	<u>逾期91-180天</u>	<u>逾期181天以上</u>	<u>合計</u>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4.73%	6.82%	52.21%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u>\$ 32,339</u>	<u>\$ 5,939</u>	<u>\$ 671</u>	<u>\$ 1,816</u>	<u>\$ 40,765</u>
備抵損失	<u>\$ 1,530</u>	<u>\$ 405</u>	<u>\$ 350</u>	<u>\$ 1,816</u>	<u>\$ 4,101</u>

H.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業已對帳齡超過 1 年以上且客戶無法聯繫催款者提列足額之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 \$1,495 及 \$1,495。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0年</u>	<u>109年</u>
	<u>應收帳款</u>	<u>應收帳款</u>
1月1日	\$ 5,596	\$ 5,596
減損失迴轉利益	(68)	(158)
12月31日	<u>\$ 5,528</u>	<u>\$ 5,596</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內部議定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並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及租賃負債，除長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租賃負債外，其餘金融負債至到期日之天數皆小於一年。

下表揭露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含設算之應付利息)及租賃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1,700	\$ 1,700	\$ 101,700	\$ 105,100
長期借款	\$ 30,135	\$ 30,208	\$ 38,728	\$ 99,071
租賃負債	\$ 2,754	\$ 2,066	\$ -	\$ 4,820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合計
109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	\$ 25,970	\$ 26,694	\$ 55,348	\$ 108,012
租賃負債	\$ 9,939	\$ -	\$ -	\$ 9,939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屬之。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屬於第一等級評價之金額分別為\$33,202 及\$78,470，屬於第三等級評價之金融工具金額分別為\$37,114 及\$40,806。

本集團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非金融資產屬於第三等級評價之金額為\$23,585。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3)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4)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u>權益證券</u>	
	<u>110年</u>	<u>109年</u>
1月1日	\$ 40,806	\$ 61,7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損失)	(1,096)	(16,558)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596)	(4,370)
12月31日	<u>\$ 37,114</u>	<u>\$ 40,806</u>

7.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及獨立評價專家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另財務部門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 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35,897	可類比上 市上櫃公 司法	股價對淨值 比	1.21	股價對淨值比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市值基礎負 債比率	0.23	市值基礎負債比率愈 低，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25.54%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569	淨資產價 值法	不適用	26.6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5.8%~18.53% (15.99%)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創投公司股 票	648	淨資產價 值法	不適用	8.08%~14.24% (12.12%)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24.29%~26.99% (25%)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 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36,866	可類比上 市上櫃公 司法	股價對淨值 比	1.59	股價對淨值比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
			市值基礎負 債比率	0.23	市值基礎負債比率愈 低，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28.71%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621	淨資產價 值法	不適用	21.6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8.45%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創投公司股 票	3,319	淨資產價 值法	不適用	6.03~15.62 (10.6)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29.41%~33.69% (31.46%)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10.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

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股價對淨值比	± 1%	\$ 211	(\$ 211)
	市值基礎負債比率	± 1%	60	(6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94	(94)
			109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股價對淨值比	± 1%	\$ 288	(\$ 288)
	市值基礎負債比率	± 1%	86	(8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1%	101	(101)

(四)其他

本公司管理階層為確保公司之營運並改善財務狀況，致力開發高毛利之產品，並減少各項不必要支出，嚴格控制各項費用及成本，以期有效提高營運績效並創造營運活動之現金流入。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得免揭露。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額度)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2)(註4)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3)(註5)	備註
											資金必要之 原因		名稱	價值			
0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 公司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其他應收 款	Y	\$ 311,113	\$ 311,113	\$ 255,753	3.0%	業務往來	\$ 490,423	不適用	\$ -	-	-	\$ 298,405	\$ 298,405	
1	GLOUCESTER CO., LTD.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	其他應收 款	Y	\$ 6,920	\$ 6,920	\$ 6,920	2.0%	供營業週轉 支用將來作 為債權轉為 股權的款項	\$ -	不適用	\$ -	-	-	\$ 149,203	\$ 85,451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公司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即本公司之母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或其國外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貸與限額不在此限(100%子公司不受個別20%限制，仍受總額40%限制)。

註3：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可貸資金總額，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資金必要各為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但前兩項可貸資金總額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4：GLOUCESTER對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母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5：GLOUCESTER資金貸與他人之可貸資金總額，業務往來及短期融通資金必要各為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但前兩項可貸資金總額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0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 公司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2	\$ 671,412	\$ 283,443	\$ 271,264	\$ 207,869	\$ -	36.36%	\$ 746,013	Y	N	N	
0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 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2	\$ 671,412	\$ 55,360	\$ 55,360	\$ -	\$ -	7.42%	\$ 746,013	Y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二種：

- (1).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2).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惟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達百分之百之子公司以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九十為限。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其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謂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銷貨及其他業務往來金額之合計，該項金額計算以最近一年為基準。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關係	帳列科目 (註1)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育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1	9,999	\$ 81	2.50	\$ 81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環華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無	1	9,790	143	0.05	143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歐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1	20,599	290	2.58	290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普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1	2,703	277	0.27	277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慶宜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1	171,095	35,897	13.58	35,897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商頁網股份有限公司	無	1	58,979	426	8.58	426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博鴻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1	180,000	-	4.09	-	
GLOUCESTER CO., LTD.	普通股	Truong Phat Textile Production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無	1	100,000	2,120	10.00	2,120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2	2,000,000	32,100	0.07	32,100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無	2	40,000	1,102	0.00	1,102	

註1：帳列科目代號：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子公司	銷貨	\$ 425,746	47	月結270天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授信額度係由雙方協商	無重大差異	\$ 351,021	58	-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子公司	\$ 844,404	-	\$ 36,429	積極催收	\$ 35,538	\$ -

註：應收關係人款項包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長期)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 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1	銷貨	\$ 425,746	(註六)	28
0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1	應收帳款(註五)	844,404	(註六)	36

註一：母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2. 係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
3. 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三：上開母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揭露標準為進、銷貨金額及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註四：本公司與子公司間資金貸與情形請詳附表一。

註五：應收關係人款項包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長期)

註六：商品銷售交易價格採議定價格，收款期間為月結18個月；其他應收款則視其營運資金之需求情形調整之。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備註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紡織品之印染整理、加工及銷售	\$ 90,026	\$ 90,026	10,541,555	21.19	\$ 252,262	\$ 9,154	\$ 1,940	關聯企業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1,086,152	1,086,152	34,755,000	100.00	203,120	(39,841)	(39,841)	子公司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複合材料塑膠成品、紡織布及紡織板材之生產、銷售與買賣等業務	70,000	50,000	7,000,000	50.00	24,451	(44,226)	(22,113)	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DAYSTAR LIMITED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業	90,405	90,405	3,000,000	100.00	1,354	(873)	(873)	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ROSEGATE HOLDING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858,450	858,450	27,000,000	100.00	158,706	7,585	7,585	子公司	
GLOUCESTER CO., LTD.	KOREA TEXTILE & DYEING SUPPORT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	越南	紡織品之印染整理、加工	137,300	137,300	2,917,950	42.61	37,153	(29,608)	(47,655)	子公司	
ROSEGATE HOLDING CORP.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越南	天然紗；人造紗，針織布，工業用布與其它各類布系列之生產、銷售與買賣等業務	859,673	859,673	27,000,000	100.00	159,390	7,585	7,585	子公司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或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期損益	股比例(%)	(註二)			
百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布疋批發業、成衣批發業、化學製品批發業及商品經紀	\$ 83,040	註一	\$ 35,984	\$ -	\$ -	\$ 35,984	(\$ 873)	100.00	(\$ 873)	\$ 1,354	\$ -	註四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四)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三)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 35,984	\$ 96,880	\$ 492,303

註一：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三：係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淨值之60%計算。

註四：經經濟部投審會民國102年3月6日經審二字第10200071150號及民國96年10月18日經審二字第09600385770號函核准。係以透過本公司之子公司GLOUCESTER CO., LTD.，間接經由DAYSTAR LIMITED再轉投資百綾貿易(上海)有限公司\$55,862(美金1,700仟元)。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永煌投資	11,652,649	11.56%
建宜投資有限公司	7,272,675	7.21%
慶宜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321,484	5.27%
陳修忠	5,276,711	5.23%

說明：

-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記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	37,195
	支票存款				9,130
	外幣存款	美金	2,000 仟元 匯率	27.68	55,349
		歐元	10 仟元 匯率	31.32	326
		日幣	73 仟元 匯率	0.24	18
		澳幣	0.08 仟元 匯率	20.28	2
					\$ 102,020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應收帳款							
<u>非關係人</u>							
A公司				\$	14,510		
B公司					7,495		
C公司					3,556		
D公司					2,789		
E公司					2,257		
其他					11,190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 均未超過本科目金 額5%
					<u>41,797</u>		
減：備抵呆帳				(<u>5,528)</u>		
					<u>36,269</u>		
<u>關係人</u>							
TAH TONG TEXTILE (VIETNAM) CO., LTD.					351,021		
ENOVA TEXTILES LTD					<u>218</u>		
					<u>351,239</u>		
				\$	<u><u>387,508</u></u>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u>成</u>	<u>本</u>	<u>淨變現價值</u>		
原物料							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	
原棉				\$	14,010	\$	14,010	淨變現價值，在製品
人工纖維					20,105		31,879	及製成品以淨變現價
其他(未達5%)					4,640		2,702	值評價。
減:備抵評價損失				(6,177)	-		
小計					<u>32,578</u>		<u>48,591</u>	
在製品								
外購在製品					21,587		17,888	
減:備抵評價損失				(3,698)	-		
小計					<u>17,889</u>		<u>17,888</u>	
製成品								
自製成品					60,189		47,396	
外購成品					9,808		16,710	
減:備抵評價損失				(16,672)	-		
小計					<u>53,325</u>		<u>64,106</u>	
存貨淨額				\$	<u>103,792</u>	\$	<u>130,585</u>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註1)		本 期 減 少 (註2)		期 末		提供擔保或質 押情形	備 註
	股數	公允價值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公允價值		
育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146,346	871	-	-	(136,347)	(\$ 790)	9,999	\$ 81	無	
環華證券投資(股)公司	9,790	195	-	-	-	(52)	9,790	143	無	
歐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157,713	1,649	-	-	(137,114)	(1,359)	20,599	290	無	
普訊創業投資(股)公司	54,067	799	-	-	(51,364)	(522)	2,703	277	無	
慶宜(股)公司	171,095	36,866	-	-	-	(969)	171,095	35,897	無	
商頁網股份有限公司	58,979	426	-	-	-	-	58,979	426	無	
博鴻生物科技(股)公司	180,000	-	-	-	-	-	180,000	-	無	
		<u>\$ 40,806</u>		<u>\$ -</u>		<u>(\$ 3,692)</u>		<u>\$ 37,114</u>		

註1：係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評價調整數。

註2：係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評價調整數、被投資公司減資之退回股款。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註1)	股數	金 額(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大鐘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10,541,555	\$ 249,732	-	\$ 2,530	-	\$ -	10,541,555	21.19	\$ 252,262	-	\$ 252,262	無
GLOUCESTER CO., LTD	34,755,000	245,172	-	-	-	(42,052)	34,755,000	100.00	203,120	-	203,120	無
鼎創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6,564	2,000,000	20,000	-	(22,113)	7,000,000	50.00	24,451	-	24,451	無
		<u>\$ 521,468</u>		<u>\$ 22,530</u>		<u>(\$ 64,165)</u>			<u>\$ 479,833</u>		<u>\$ 479,833</u>	

註1：本期增加金額包括增資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註2：本期減少金額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台灣銀行營業部	擔保貸款	\$ 52,700	110/9/28~112/9/30	1.2868%~1.4228%	US\$ 2,650	詳附註八
台灣銀行健行分行	擔保貸款	177,711	110/9/28~112/9/30	1.278%~2.095%	NT\$ 150,000	詳附註八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大稻埕分行	無擔保貸款	48,327	110/2/18~111/1/25	1.2013%~2.05%	US\$ 3,000	詳附註八
彰化商業銀行仁和分行	無擔保貸款	35,435	110/8/19~111/8/19	1.4313%~1.56%	NT\$ 40,000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中台中分行	擔保貸款	200,000	110/5/30~111/5/29	1.5%	US\$ 1,250	詳附註八
第一商業銀行長春分行	無擔保貸款	18,517	110/9/9~111/9/9	1.75%~1.90%	NT\$ 30,000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擔保貸款	25,000	110/4/9~111/4/8	2.538%	NT\$ 625	詳附註八
合計		\$ 557,690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非關係人：									
						\$	27,990		
							13,813		
							11,179		
							5,948		
							4,563		
							98,388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 均未超過本科目金 額5%
						\$	161,881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數 量</u>	<u>金 額</u>
紗	3,505件	\$ 116,337
布	2,951,567碼	354,738
其他		<u>6</u>
小計		471,081
其他營業收入		<u>443,291</u>
營業收入總額		914,372
減：銷貨退回		(436)
銷貨折讓		<u>(3,738)</u>
營業收入淨額		<u>\$ 910,198</u>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料	
期初存料	\$ 32,582
加：本期進料	600,180
減：期末存料	(36,545)
原料盤虧	(5,183)
出售原料	(386,968)
副產品產出	(441)
本期耗用原料	203,625
物料	
期初存料	852
加：本期進料	34,786
減：期末存料	(2,210)
本期耗用原物料	33,428
製造費用	11,975
託外工繳	129,922
製造成本	378,950
期初在製品	12,075
減：期末在製品	(21,587)
在製品盤虧	(1,696)
製成品成本	367,742
期初製成品	82,628
加：本期外購製成品	84,119
減：期末製成品	(69,997)
製成品盤虧	(3,886)
轉列試驗開發費	(711)
製造銷售成本	459,895
出售原料成本	386,968
買賣銷貨成本	846,863
存貨評價回升利益	(865)
其他	10,765
營業成本	\$ 856,763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折舊		\$	9,501		
稅捐			626		
其他製造費用			1,848		各零星科目餘額 均未超過本科目 金額5%
合計		\$	<u>11,975</u>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研發及發展費用	合 計	備 註
薪資津貼	\$ 8,795	\$ 29,142	\$ 3,209	\$ 41,146	
旅費	490	429	114	1,033	
運費	1,686	104	-	1,790	
折舊費用	688	1,428	261	2,377	
修護費	-	5,364	-	5,364	
試驗開發費	2,542	-	710	3,252	
勞務費	15	4,953	-	4,968	
進口費	5,791	-	-	5,791	
出口費	5,192	-	-	5,192	
其他費用	4,023	11,801	2,323	18,147	各零星科目餘額 未超過本科目餘 額5%
	<u>\$ 29,222</u>	<u>\$ 53,221</u>	<u>\$ 6,617</u>	<u>\$ 89,060</u>	

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41,146	\$ 41,146	\$ 35,818	\$ 33,929	\$ 69,747
勞健保費用	-	3,879	3,879	4,708	2,461	7,169
退休金費用	-	2,300	2,300	1,637	1,875	3,512
董事酬金	-	-	-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618	1,618	1,683	2,106	3,789
	<u>\$ -</u>	<u>\$ 48,943</u>	<u>\$ 48,943</u>	<u>\$ 43,846</u>	<u>\$ 40,371</u>	<u>\$ 84,217</u>
折舊費用	<u>\$ 9,501</u>	<u>\$ 2,377</u>	<u>\$ 11,878</u>	<u>\$ 35,516</u>	<u>\$ 2,012</u>	<u>\$ 37,528</u>
攤銷費用	<u>\$ -</u>	<u>\$ 1,353</u>	<u>\$ 1,353</u>	<u>\$ -</u>	<u>\$ 2,475</u>	<u>\$ 2,475</u>

1.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62人及13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3人。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830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628仟元。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697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521仟元。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增加30%

(4)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0仟元，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560仟元。

(5) 薪資報酬政策

本公司員工(含經理人)薪資之核定、調整、發給，悉依「大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從業人員薪資發給辦法」辦理。依其所任工作之繁簡難易、職責輕重及所需專業技能等個別情形核定。薪資調整於七月辦理，依年度考績與公司經營狀況、市場薪資水準調整。於每年年終時，依其工作職類、工作績效、再視公司經營業績狀況，核發獎金。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報酬係依據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不論盈虧定額支付。

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關聯性及薪資結構。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

二、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三、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